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26-003

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投资品种:短期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

● 已履行的授权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25年5月21日召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召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仍存在银行信用风险。

1. 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非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号),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2.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3,881,400.00元,缴足股款人民币99,830,686.7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4,050,713.28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69号)。公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4月21日起在上述额度内,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仍存在银行信用风险。

2. 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非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号),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2.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3,881,400.00元,缴足股款人民币99,830,686.7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4,050,713.28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69号)。公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4月21日起在上述额度内,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仍存在银行信用风险。

3. 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非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号),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2.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3,881,400.00元,缴足股款人民币99,830,686.7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4,050,713.28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69号)。公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4月21日起在上述额度内,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仍存在银行信用风险。

4. 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非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号),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2.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3,881,400.00元,缴足股款人民币99,830,686.7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4,050,713.28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69号)。公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4月21日起在上述额度内,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仍存在银行信用风险。

5. 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非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号),杭州福莱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2.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3,881,400.00元,缴足股款人民币99,830,686.7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4,050,713.28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69号)。公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4月21日起在上述额度内,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仍存在银行信用风险。

6. 合同主要条款

发包人:云汇福莱特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承包人:杭州福莱特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7. 合同履行地点及期限:合同履行地点为杭州,合同履行期限为2025年5月21日至2026年5月20日。

8. 合同履行方式:合同履行方式为固定价格,按月支付。

9. 合同价款:合同价款为20,188万元(不含税),最终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为准。

10. 合同的生效条件:本合同为单价合同,根据工程量预估总价款约20,188万元(不含税),最终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为准。

11. 合同的变更条款: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12. 合同的解除条款: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13. 合同争议解决条款: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 其他: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 合同附件:本合同附件为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往来函件等书面文件。

16.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17. 合同的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18.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19.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0.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21.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22.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3.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24.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25.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6.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27.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28.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9.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30.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31.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32.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33.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34.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35.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36.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37.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38.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39.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40.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41.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42.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43.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44.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45.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46.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47.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48.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49.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50.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51.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52.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53.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54.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55.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56.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57.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58.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59.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60.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61.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62.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63.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64.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65.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66.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67. 合同的解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68. 合同的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69. 合同的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